

# 哲学原理

笛卡尔著

商务印書館

B565.21

1

# 哲 学 原 理

著譯  
卡文  
爾運  
關倍

商 务 印 書 館

1959年·北京

商 务 印 書 館 出 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 10 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字第 107 号)

新 华 書 店 总 經 售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龙门装订厂装订

统一书号：2017·14

1958年9月初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59年3月北京第2次印刷 字数 62千字

印张 1—11/16 印数 1,501—9,500 册

定价(7) 0.28

## 出版說明

“哲学原理”(*Principia Philosophiae*)一書是卓越的法国哲学家笛卡尔的重要著作之一，1644年用拉丁文在荷蘭首都阿姆斯特丹出版。

笛卡尔在書里論述了他自己的哲学思想，如世界觀上的二元主义，方法論上的理性主义(或称唯理主义)，怀疑精神(反对对中世紀頗瑣哲学的盲从)在追求真理上的作用，以及“我思故我在”这一著名公式等等。

本書作为笛卡尔哲学的代表作品之一，是哲学史研究工作者和教学工作者所必需参考的一本書。

“哲学原理”的法文本是著者的朋友从拉丁文譯出的，經過著者校对之后并写給法文譯者一封信，这就是本書的那篇自序，同时也是笛卡尔在哲学觀点和方法論上的一篇提綱挈領式的导言。

本書的中譯本是譯者根据英譯本譯出的(英譯本名为 *The Principles of Philosophy*, “人人叢書”，1927年倫敦版)。中譯本曾在解放前由本館出版。現經原譯者重加校訂，由本館再版發行。

除了本書以外，笛卡尔的重要哲学著作还有：“科学中正确地运用理性和追求真理的方法論”(或簡称“方法論”，1637)、“形而上学的沉思”(1640)和死后才出版的“指導理智的規則”(大約写成于1628年，出版于1701年)等書。

## 关于笛卡尔的簡要介紹

笛卡尔 (René Descartes, 1596—1650) 是十七世紀前半叶法国卓越的哲学家和科学家。他曾經在当时資本主义比較發达的荷蘭長期居住几达二十年之久 (1629—49)，应当說他是在西方資本主义抬头时期的环境中成長起来的。所以法国共产党总書記多列士在他的一篇論文“論笛卡尔” (Maurice Thorez: Discours sur René Descartes, 1950 年) 里曾經說，笛卡尔在自己的著作中体现了“上升时期进步資产阶级在思想上的倾向性和敢作敢为的气魄”。笛卡尔不仅是从封建主义社会到資本主义社会时期划时代的哲学家，同时也是科学史上划时代的卓越学者，特别是对于数学、物理学和生理心理学上的貢献。

然而，同时必須注意到，出生笛卡尔的法国在十七世紀同荷蘭、英國比較起来，还是一个落后的国家，当时在法国封建主义的生产方式虽然日趋瓦解，而資产阶级还是軟弱無力的；在政治上还存在着巩固的專制主义；教会的統治势力还十分强盛。处在这样的时代里，出身于貴族家庭和受过貴族教养的笛卡尔，当他在世界觀上反映資产阶级的要求时，一方面表現了他的进步性，另一方面又表現了他的妥协性。这就是說，在笛卡尔的哲学观点和方法論上，当它鮮明地反映了資产阶级前进意向的同时，又显然地反映了它不能徹底擺脫中世紀封建思想的束縛；因此，笛卡尔就成为十七世紀資产阶级对封建阶级作斗争时期的二元主义的代表人物了。

笛卡尔認為世界上存在着兩种实体：物質的实体和精神的实体(或者称为肉体和灵魂)。在笛卡尔看来，这兩者之間完全沒有

关系，也完全沒有任何相同之处，物質和精神是兩种互不依賴而完全各自独立的实体。当然，認為有独立于精神之外而又为人所能認識的物質世界，这是笛卡尔的世界觀上唯物主义的一面，这特別表現在笛卡尔的物理学上。然而所謂精神的实体(例如在“哲学原理”一書第 54 节所說的“被造的思想的实体觀念”)，便是一种唯心主义的神話了。世界上沒有独立于物質或自然之外而又能单独存在的精神实体或灵魂实体，正如沒有能离开大腦而又能独立存在的思維一样。笛卡尔在解决哲学的基本問題上，即思維对存在、精神对物質、意識对自然、或心理的东西对物質的东西等等的关系問題上，所以陷入了二元主义的錯誤，这一面說明他不能从中世紀經院哲学中徹底解放出来(精神实体的說法是中世紀神学的一个重要支柱)；另一方面，在認識論上，笛卡尔不了解、也不可能了解物質第一性与精神(或意識)第二性的道理，于是得出了具有思維屬性的精神实体或灵魂实体，从而否認它(思維、精神、意識……)的派生性。終于，在世界觀上笛卡尔还是不能摆脱唯心主义的束縛。

在方法論上笛卡尔又是西方哲学史上理性主义(或称唯理主义)的創始人。他和培根一样，都是近代西方資产阶级开始走上坡路时期的思想上偉大的先驅者。正如培根是近代归纳法的始祖一样，笛卡尔是近代演繹法的先驅。他的演繹法的基础是数学，特別是几何学。笛卡尔輕視感性的認識，認為它只能給我們模糊不清的觀念；強調理性的認識，認為只有它才能使我們得到“清楚而明白的觀念”(这是笛卡尔哲学中常用的一个术语)，而数学，尤其是几何学正好是从“清楚而明白的觀念”出發，从而得到科学知識的最好典型，这就是笛卡尔的理性主义的認識論或方法論上的基本特点。

辯証唯物主义者認為，感性的东西和理性的东西是認識論上

的一个矛盾统一体，任何夸大这一面而贬低另一面的作法都是片面的。笛卡尔在方法論上的片面性不是他对人类理性唱了贊歌，不，他所一貫強調的理性作用以及怀疑精神，正好是反对中世紀煩瑣哲学的有力武器，因而在历史上是有进步作用的。他的弱点在于他漠視了感性的东西、經驗的东西以及生活、實踐在認識論上的重要意义，特別是實踐在認識作用上的决定性的意义，从而把理性的認識当作是自証自明的真理，进而主張所謂“天賦觀念”，这便是徹头徹尾的唯心主义了。

如果以上所說，能簡單地講清楚笛卡尔怎样強調理性的作用、怎样深信人类理性的力量，那末在这里我們將着重交代一下笛卡尔的怀疑精神，無宁說，怀疑正是笛卡尔在方法論或認識論上的出發點，他甚至于怀疑过他是否有手和腦袋以及日月星辰是不是幻相等等，当然，更不用說对中世紀封建主义的那一套傳統信仰和教会神学了。然而必須指出，笛卡尔从怀疑出發，他并没有陷入怀疑主义。他的怀疑精神最后得出只有“我在怀疑”、即“我在思想”是無可怀疑的，从而产生了“我思故我在”(Cogito, ergo sum)这个笛卡尔的著名公式。关于这个公式，我們談兩点：一点是“我不怀疑我在怀疑”这个提法在認識論上是有辯証法因素的，所以它在历史上的进步意义表現在它既否定了怀疑主义或不可知論，同时又反对了信仰主义或教条主义；另一点是从“我不怀疑我在怀疑”出發，从而得出了“我”是存在的，乃至整个世界是存在的結論，便是显然唯心主义的說法了。笛卡尔这个公式的唯心主义觀点后来經常被主观唯心主义者利用。

总而言之，笛卡尔在方法論上，正如他在世界觀上一样，既有积极的一面，又有消極的一面。然而，就笛卡尔所处的历史条件看来，我們对于作为二元主义哲学家笛卡尔的評价，类似我們对于培

根的“二重真理論”（即二元主义的另一种表現形式）的評价一样，他虽然不能完全摆脱中世紀經院哲学的束縛，然而他的思想矛头是指向中世紀封建主义的，目的是解放当时生产力、促进科学和技术的發展，这就与同为二元主义者的德国哲学家康德不同了。前者（培根和笛卡尔）是在宗教依然占势力的条件下为科学爭地位，后者（康德）是在科学已經占优势的时候为宗教留后门，这就是我們認為在笛卡尔的世界觀上和方法論上積極的、进步的东西占主导地位的原因。

笛卡尔哲学里唯物主义和辯証法因素的一面，成为后来唯物主义者、特別是十八世紀法国百科全書派唯物主义者重要源泉之一，而唯心主义的一面，又成为資产阶级“学者”为宗教作辯护的依据（例如法国唯心主义者、唯物主义和無神論的死对头馬勒伯郎士）。在法国以法国共产党为首的进步力量始終認為笛卡尔是法国民族文化在历史上最卓越的代表人物之一的。

作为一个破除中世紀煩瑣哲学的战士，作为一个敢于向封建傳統势力挑战的战士，笛卡尔的哲学著作，是有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的。当然，不用說，我們應該看到笛卡尔的时代局限性和阶级局限性，我們應該以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批判的精神来閱讀笛卡尔的著作。

## 序　　言

作者致法文譯者的一封信，兼作序言。

先生：

您所不辭辛苦譯出的这部哲学，是很精美完善的；因此，我就料到將來讀這部作品底法文本的人會比讀拉丁文本的人多；而且他們也會更能理解我的作品。我所唯一顧慮的，只是：人們如果不曾受過教育，或者因為自己所學的哲学不能滿意，因而鄙視哲学，則我這部書的標題或許就會使他們退縮不前。因為這種緣故，所以我想我應該寫一篇序言，一以指示出我的作品的內容，一以指示出我寫此書的目標，一以指示出我們由此所可得到的利益。不過我雖然比任何別人都應該更詳細地知道那幾點，而且應該寫這樣一篇序言，可是我在此也只能把此書中所討論到的主要各點加以簡略的敘述。此外先生如認為有應行公諸世人的地方，那就請先生斟酌取舍了。

第一點，我要在此書中先解釋什麼是哲学，在這裡，我是從最尋常的事情起首的；就如說哲学一詞表示關於智慧的研究，至於智慧，則不僅指處理事情的機智，也兼指一個人在立行、衛生和藝術的發現方面所應有的完備知識而言，至於達到這些目的的知識一定是要由第一原因推演出的。因此，要研究獲得知識的方法（正好稱為哲学思考），則我們必須起始研究那些號稱為原理的第一原因。這些原則必須包括兩個條件。第一，它們必須是明白而清晰的，人心在注意思考它們時，一定不能懷疑它們的真理。第二，我們關於別的事物方面所有的知識，一定是完全依賴於那些原理的，

以至于我們虽可以离开依靠于它們的事物，單独了解那些原理；可是离开那些原理，我們就一定不能知道依靠于它們的那些事物。因此，我們必須努力由那些原則，推得依靠于它們的那些事物方面的知識，以至使全部演繹過程中步步都要完全明白。只有上帝确是全知的，那就是說只有他对于万物有完全的知識。不过我們也可以按照人們在最重要真理方面所有的知識之为大为小，說他們的智慧为大的或較小的。我相信，我所說的这一番話都是一切学者不能不同的。

其次我就要提議考察哲学的功用，并且在同时指示出，哲学既包括了人心所能知道的一切，我們就应当相信，我們所以有別于野人同生番，只是因为有哲学，而且应当相信，一国文化和文明的繁荣，全視該國的真正哲学繁荣与否而定。因此一个国家如果生下了真正的哲学家，那是它所能享受的最高特权。此外，我該已經指示出，說到各人，則不仅与那些專攻哲学的人交往对他有益，而且他如果能亲身来研究，那是再好不过的。这正如一个人無疑地宁可用自己的眼来指导自己的步履，来享受美丽的光色，而不应当盲目地隨順別人的指导；虽則后边这种做法，当然比閉了眼睛，不用指导，只靠自己为好。不过人們如果只圖生活而無哲学思考，那正如同閉了眼睛，不想再睜开它們一样。不但如此，視覺所給我們的觀賞之乐，还远不及哲学的發現所給我們的滿意。最后，我們还可以說，在支配行为，适应人生方面講，哲学的研究，要比眼在指导步履方面講，还更为迫切需要。畜类因为只有身体可保存，所以它們只是不断地追求营养的物品；至于人类，他們的主要部分既然在乎心灵，他們就應該以探求學問为自己的主要职务，因为學問才是人心的真正营养品。此外，我还相信，許多人只要希望在哲学方面有所成功，并且知道自己在哲学方面的才能只到了何种程度，則他們

一定不会在研究哲学时有什么失败。任何卑鄙的人心，亦不会一往不返地固囿于感官对象中，不能稍有一时弃掉它们，来追求较高的好事，虽然他也往往不知道如何才是好事。就是幸运的最大宠儿（富貴尊榮的人們），亦同别人一样，不能免于这种追求。不但如此，我还相信，这类人虽然享有这些好事，可是他們还深深嘆息自己得不到更偉大、更完全的善。不过所謂最高的善，若但就自然的理性所指示的而論，而不就信仰的光亮所指导的而言，这种善正是我們借第一原因所知道的真理，也就是哲学所研究的那种學問。这些特殊情节既都是分明真实的，所以我們如果想使人們相信它們的真理，只有把它们元元本本叙述出来就是。

不过人既然經驗到，自夸为懂得哲学的人們往往比从来不研究哲学的人們还不明智，还少理智，因此，他就会不肯同意我这些学說。为解除这种疑惑起見，我想我已在此处約略地解釋了，我們現在所有的科学內容如何，我們的智慧究竟达到哪些等級。第一級智慧所包括的意念，本身都是很明白的，我們不借思維，就可以得到它們；第二級包括着感官經驗所指示的一切；第三級包括着別人談話所教給我們的知識；此外，还可以加上第四級，就是讀書，不过我所謂讀書只是說讀那些能啓發人的著作家的作品，而不是說讀一切作品，这种讀書亦正仿佛是我們同作者談話一样。据我看来，我們寻常所有的知識，都是由这四种途徑获得的。在这里，我并不把神聖的啓示归在这些途徑之中，因为它不是循序漸进地指導我們，而是立刻使我們升到确定的信仰。

不过在往古来今，許多大才都曾努力找寻第五条达到智慧的道路——比其余四条确定万倍，高妙万倍。他們所試探的途徑，就是要寻找第一原因和真正原理，并且由此演繹出人所能知的一切事物的理由。哲学家的头銜多半就是授与这一类人的。我觉得，

直到現在還不會有一个人完成这种事業。著作流傳于后代的首要的哲学家就是柏拉圖和亞理士多德，不过他們兩人亦無甚差异，所差异的只在于他們一为坦白，一为不坦白。柏拉圖追踪其先师苏格拉底的后塵，坦白地承認了自己原不能找寻出任何确定的事理来，而且他只是把自己所認為大概可靠的事理写出来，亦就算了；为了这个目的，他只想象出一些原理，努力以之来解釋別的事物。至于亞理士多德的特点則是沒有那样坦白，他虽然給柏拉圖做了二十年弟子，而且他也沒有什么胜于其师的原理，可是他的講学方法一反其师之所为，他往往把自己大概也并不能認為真实的事理，說成是真正而确定的。不过这兩個人，因为已由前述四种方法得到許多見識和學問，而且这些特長又把他們的权威弄得高不可攀，因此，后来繼承他們的人們只願意信服他們的意見，而不肯亲自来追寻一些更高明的意見。他們弟子們所聚訟紛紜的主要問題是：我們还是应当怀疑一切事物，还是应当確認一些事物。这种辯論使他們双方都陷于極荒謬的錯誤。因为主張怀疑的那一部分人，甚至于怀疑到人生的行动，以至忽略了支配行为的日常規則；至于主張确信的人們，則以为确信必須依靠感官，因此，他們就完全信托感官。伊壁鳩魯主張此說最力，據說，他甚至敢于違反一切天文家的推論，說太陽正如我們所看見的那样大。

真理是兩方面的人所持意見之間的一个中項，因此，我們就看到人們在許多爭辯中都有一种錯誤，就是每一方面的爭辯者愈具有反抗精神，他就离得真理愈远。不过过分偏于怀疑的那些人的錯誤，也并不曾为人所長久相信，至于其反对派的錯誤，也有几分受了某种学說的改正，依那些学說來講，感官在許多情況下是可以騙人的。不过我們可以說，确定性不在于感官，只在于具有明白知覺的理解中；而且我們如果只具有由前四級智慧得來的知識，則在

人事方面，我們既不當懷疑那些似乎真實的事理，亦不當認為它們是很確定的，——我們關於它們的意見總是可以改變的，縱然那些意見是由明白的理性所強示的。不過我雖然指示出這一層來，那些偏重確信的人的錯誤，仍不會因此完全被鏟除。

近代想做哲學家的大多數人，由於不知道這層真理，或者雖知道而卻忽略了它，都盲目地追隨亞理士多德，往往曲解了他的著作的本義，並且以各種不相干的意見歸諸於他，實則起亞氏于九原，他也恐怕未必承認那些意見。就是不追隨他的人們（其中有很大的天才），也在幼時習染了他的意見，因為他的意見已成了學校中主要的教材。因此，他們的心就為偏見蒙蔽，不能衝決藩籬，認識真正的原理。我雖然很敬仰一切哲學家，而且不願意多肆責難以取憎於人，可是我正可以舉出証明來闡明我的說法，而且我也不以為他們能反對我的說法。我可以說，他們所立的原理，是他們所未完全知道的。例如，我知道他們個個都假設，地球上的物体有重力，但是經驗雖然明白指示我們說，我們所說的重物体都墜向地心，可是我們並不因此知道重力的本質，並不知道物体之下墜，是憑借何種原因，何種原理，因此，我們就必須由別的來源來求得這種知識。至於說到有些人採用為自己的原理的東西，如真空和原子、熱和冷、干和濕、鹽、硫磺、水銀等事物，也是一樣。不過原理如不明白，則不管推論的方法在形式上如何正確，都不能由此得出明確的結論。因此，由這些原理所得出的推論，並不能使他們確知任何事物，亦不能使他們在追求學問方面稍進一步。他們縱然偶爾曾發現了任何真理，那也是從上述四種方法中某一種得來的。雖然如此，我並不想貶抑他們每一個人所正當地要求的尊榮；只是為了慰藉那些尚未注意此種研究的人們起見，我不得不說，哲學正如旅行一樣，在旅行時，我們如果背向着自己所要去的地方，則我

們在新方向中走得愈久愈快，我們就愈远离那个地方；因此，我們后来縱然受人指引，返回正道，我們也不能立刻达到以前預定的地方，好象自己就根本沒有走回头路似的。同样，在哲学中，我們如果应用了虛妄的原理，則我們愈仔細琢磨它們，并由此演繹出許多結論来，則我們愈不能認識真理，愈不能得到學問。我們虽然以为自己推論得法，實則我們是离真理愈远。由此我們不得不推論說，人們愈未曾学过冠冕堂皇的哲学一道，他們是愈适于了解真理的。

其次，在闡明那些事物以后，我本想指出，我为什么主張那些能借以达到最高智慧即人生至善的真正原理，就是我在这部書中所提示的原理。只需提出兩种理由就足以証实我这种說法。第一就是，这些原理是很明白的；第二就是，我們可以由它們推演出別的一切真理来。因为真正的原理所需要的，只有这两个条件。不过我很容易証明它們是明白的；首先是取証于我發現它們时的方式，就是說，我要排斥一切有絲毫可疑的命題，因为任何命題在仔細考察之后，凡不能以此方法排斥的，都确实是人心所能知道的最明白最确定的命題。就如我既然憑思考知道，怀疑一切的人在怀疑时不能怀疑他自身的存在，而且在怀疑一切独不怀疑自己时，能推理的那种东西，不是我們所謂身体，而是我們所謂人心或思想，因此，我就把这种思想的存在認為是第一原理，并且由此分明推得下述的真理：例如說，有一位上帝，他是世上万物的創造者，而且他既是一切真理的源泉，所以他給我們所造的理解力，在对各种事物有了很明白、很清楚的知觉时；它的判断一定不会錯誤。这些就是我在非物質的对象或形而上的对象方面所利用的原理，由这些原理，我又在物質的或有形的事物方面，極其明白地演繹出別的一些原理来，就是說：有些物体有長、寬、高三个量向，而且它們有各种形相，并且可以在各种途徑下被运动。这就是我的总原理，由此我

可以推演出一切別的真理來。證明这些原理的明白性的第二個情節就是：它們是各个時代人們所熟知的東西，甚至是一切人類認為真實而不容懷疑的東西加以接受的。只有上帝的存在是被某些人所懷疑的，因為他們过分重視感官知覺，而上帝是既不能見，又不能觸的。

不過我所歸在我的原理以內的那些真理虽然是自古至今為一切人所知道的，可是據我所知，直到現在，還沒有一个人把它們采用為哲學原理，換句話說，他們都不會以為我們可以由這些原理推演出世界上所有其他任何種知識來。因此，留待我做的工作，就在於指出，這些真理確是有此功用的。在我看來，要想證明這一點，最好是求助於經驗的証據；換句話說，就是要請讀者披閱我這部書，因為在我的作品中，我雖然不曾論到一切問題（這是不可能的），可是我想，凡我所提到的，我都已解釋清楚，因此，他們只要仔細讀一遍，就會有理由相信，要想達到人心所能及的最高知識，大可不必追求別的原理，只要有我這些原理就够了。這種情形尤其顯然，如果他們在披閱了我的著作之後，費神想一想，有多少問題在此書中已經討論得很清楚，解釋得很明白，並且在參考別人的著作時，他們可以看出，如果他們以異乎我的原理的原理來解釋同樣問題，他們的理由又是怎樣靠不住。為使他們更容易從事這種思考起見，我還可以說，受我學說熏染的人，比未受熏染的人要易于了解他人的著述，易于估量他們的真價。這正與我前邊所說的一开头就研究古代哲學的那些人的情況相反，就是說，他們愈研究它，就愈不易正確地了解真理。

關於此書的讀法，我也應當附帶說幾句話。就是我希望讀者首先把全書當作一本小說，通體讀完，在讀的時候，不必过分注意，縱然遇到困難，也不要停住，只求知道我所談的問題的大概就是。

此后，他如果覺得我所說的事理值得更仔細地考察一番，而且希望知道它們的原因，那么他也可以再讀第二遍，以便看到我的推論的前后关系；但是他縱然不能到处明白地發現我的證明的前后关系，或不能理解我的一切推論，他也不要因此就悲觀失望，把它擋起來，他只需用笔把困难的地方标出，繼續不斷地把它讀完。以后，他如果不憚煩地把此書再讀第三遍，則我相信，他在重新披閱之下，一定会把以前所标出的那些難題解決大半。这时，如果还有任何難題存在，他在再讀一遍以后，結果一定能够把它解决。

在考察各种人心的天然能力时，我已經說過，任何智力迟鈍的人只要遵循正軌，他一定能了解良善的意見，甚至获得一切最高的科学。这是可以用理性加以証明的；因为我的原理既然很明白，而且由此演繹出来的，只有最明显的推論，因此，任何人都不会智鈍識暗地不能了解由此所导出的結論。自然，人們都是不能完全免于受偏見之累的，而且最热心研究伪科学的人們，也是最受它們的害的；不过除此以外，一般中才之士又往往确信自己無才，不肯研究，而在另一方面，則更为热心的人們，又有迫不及待之势：因此，他們又往往接受了远非明白的原理，并且由此推出可疑的結論来。因为这种緣故，我很願意那些过分怀疑自己才能的人們知道，他們只要肯稍費心思來考察我的著述，他們就可以完全了解其中所說的一切道理。同时我还要警告那些急进的人們，即使是槃槃大才，也必須費許多時間和注意，才能明白我在書中所談及的各个方面。

其次，为使人們了解我印行这些著述的真正宗旨起見，我还希望在这里說明一下一个人在打算啓發自己时我所認為应循的次序。第一点，一个人如果只是由上述的四种途徑得到通俗而不完备的知識，則他應該首先努力拟定一套足以支配自己行为的道德規条，一則因为在这方面我們不容迟延，一則因为过好生活，乃是

人生的当务之急。再其次，他应当研究邏輯。不过我所說的，不是指經院中的邏輯而言，因为他們的邏輯只是一种辯証法，只教人如何把我們已知的东西来向人解釋，只教人沒有真知灼見就來絮絮不休地議論我們所不知道的事物，因此，它不能增加人們的良知，而只能毀坏人們的良知。我所說的邏輯，乃是教人如何正确地运用自己的理性，來發現我們尚未得知的眞理。这种邏輯既然在很大程度上有賴于熟練，因此，讀者應該在簡單而容易的問題上(如數學的問題)在長時期內从事練習。他在这些問題方面已經培养出某种發現眞理的技巧以后，就可以真誠地專心研究真正的哲学。哲学的第一部分就是形而上学，其中包含各种知識的原理，这些原理中有的是解釋上帝的主要品德的，有的是解釋灵魂的非物質性的，有的是解釋我們的一切明白簡單的意念的；第二部分是物理学，在物理学中，我們在找到物質事物的真正原理之后，就进而一般地考究全宇宙是如何構成的；在此以后，我們就要特別考察地球的本性，以及在地球上最常見的一切物体，如水、火、空气、磁石及其他矿石的本性。再其次，我們还必須分別考察动植物的本性，尤其要考察人的本性，这样我們以后才可以發現出有益于人类的别的科学。因此，全部哲学就如一棵树似的，其中形而上学就是根，物理学就是干，別的一切科学就是干上生出来的枝。这些枝条可以分为主要的三种，就是医学、机械学和倫理学。我所謂道德科学乃是一种最高尚、最完全的科学，它以我們关于别的科学的完备知識为其先决条件，因此，它就是最高度的智慧。

不过我們不是从树根树干，而是从其枝梢采集果实的，因此，哲学的主要功用乃是在于其各部分的分別功用，而这种功用，我們是最后才能学到的。不过我虽然几乎全不知道这些功用，可是我既然一向怀着一种热忱，極願对公众稍有貢獻，所以我在十年或十